

上海市普陀区文化和旅游局文件

普文旅发〔2021〕19号

区文旅局关于开展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科室、局属基层单位、文物保护单位、文化和旅游企业：

按照《区安委会办公室 区应急局关于开展2021年普陀区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》（普安办〔2021〕9号）要求，为推动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主体责任，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，进一步保障我区文化旅游系统安全稳定，现制定《普陀区文旅局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方案》。请各单位按照要求认真执行，按时上报活动情况。

附件：普陀区文旅局2021年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方案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普陀区文化和旅游局

2021年6月4日